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8日以送达、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在太原市小店区晋阳街162号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孟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决定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调整后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

战略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孟君、付中华、赵彦浩组成，其中孟君担任主任委员。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

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辛茂荀、薛建兰、吴秋生，非独立董事孟君、赵妍瑜组成，其中辛茂荀担任主任委员。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

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吴秋生、辛茂荀、咎志宏组成，其中吴秋生担任主任委员。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薛建兰、咎志宏，非独立董事赵彦浩组成，其中薛建兰担任主任委员。

（五）董事会安全生产与环保委员会组成人员

安全生产与环保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付中华、韩磊，独立董事辛茂荀组成，其中付中华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